

证券代码：834939

证券简称：盈放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南京盈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中山北路 28 号江苏商厦 23 层 2306 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陆义保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审议，包括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3 年董事会工作部署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审议，包括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3 年监事会工作部署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公告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06)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3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公司《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公告的《南京盈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9,5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公告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9,5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高峰、艾红永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基于上述事实，本所律师认为，除股东大会通知时间存在瑕疵外，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上述程序性瑕疵已经公司全体股东确认，不会影响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法律效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南京盈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南京盈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南京盈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7 日